

康輿區地方稅務誌

永淳

是



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

1998年12月21日送来的局志资料已收阅，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该资料内容，纲目得体，行文流畅，文风端正，字里行间反映出领导重视，编纂人员功夫下得深，为反映地税组建、进程、成果作了客观的回顾，志办的同志为你们祝贺！

东兴区地方志办公室 蓝代发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志

第 一 部

(1 9 9 4 年—1 9 9 6 年)

一、编纂领导小组成员

二、目 录

三、概 述

四、大事记

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志编纂领导小组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
编纂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曾跃红

副组长：李运书、解跃平、隆益祥

**成 员：李 君、刘明开、马新跃、洪同行、曾会英、毛兴强、
罗志刚、陈 燕、刘建宏、曹 秀、罗德渊**

主 审：蓝代发、李 君

主 编：隆益祥

副主编：柳光发、李国鼎

《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志》目录

(第一部 1994—1996)

(本纲目的设置是经区志办审定的)

概 述	(I)
大事记	(III)
第一章 组织机构	(1)
第一节 行政机构局、所	(1)
第二节 共产党	(4)
第三节 民主党派	(5)
第四节 群团	(5)
一、 共青团	(5)
二、 工会	(5)
三、 妇女会	(6)
附(一)东兴区地税局局、股、所负责人名录 ..	(6)
附(二)东兴区地税局干部、职工结构变化表 ..	(10)
第二章 农业四税	(11)
第一节 农业税	(11)
一、 农业税的计税价格	(11)

二、	农业税的征实·····	(11)
三、	农业税附加·····	(12)
四、	农业税减免·····	(12)
附表一、东兴区1995年农业税减免资金控制数分配表····· (13)		
附表二、东兴区1996年农业税减免资金控制数分配明细表····· (14)		
五、	农业税的征收管理·····	(16)
1 .	农业税的测算·····	(16)
附表三、1994—1996年农业税基础数年度增减情况表····· (17)		
2 .	农业税的征收·····	(18)
附表四、东兴区人民政府一九九六年度农业税任务通知单(一式三联、乡镇存、送纳税单位、区地税局存)····· (19)		
3 .	农业税结算·····	(20)
附表五、1996年各乡、镇完成农业税名次表·· (21)		
附件六、关于1995年农业税征收任务目标考核奖励办法的通知····· (22)		
附件七、东兴区地税局关于1995年农税工作评比考核问题的通知····· (23)		

附表八、1994—1996年东兴区农业税基础数字统	
计表·····	(24)
第二节 农业特产农业税·····	(25)
一、 开征依据·····	(25)
二、 农业特产税的征收办法·····	(25)
附表九、1995—1996年农业特产税征收情况附表	(26)
附表十、1995—1996年农业特产税征收情况表···	(27)
第三节 耕地占用税·····	(28)
附表十一、1995—1996年耕地占用税免征情况表	(29)
第四节 契税·····	(30)
第三章 工商税收的改革·····	(31)
第一节 税收体制改革·····	(31)
第二节 税收制度改革·····	(32)
第三节 税制改革的主要内容·····	(33)
第四节 税制改革的配套措施·····	(35)
第四章 税种、税收政策·····	(35)
第一节 税收收入·····	(36)
附表十二、东兴区地方税务局1994—1996年度工	
商税收完成表·····	(37)
第二节 税收政策·····	(37)

一、 营业税.....	(39)
二、 屠宰税.....	(40)
三、 企业所得税.....	(42)
四、 个人所得税.....	(44)
五、 印花税.....	(46)
六、 土地增值税.....	(48)
七、 土地使用税.....	(49)
八、 房产税.....	(50)
九、 资源税.....	(52)
十、 车船使用税.....	(54)
十一、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55)
十二、城市维护建设税.....	(56)
第五章 工商各税的征收管理.....	(56)
第一节 分税制后的组织收入工作.....	(56)
第二节 税收征管的改革.....	(61)
第三节 发票的管理.....	(63)
第四节 实施税务咨询.....	(64)
第五节 所得税汇算及专项税收检查.....	(65)
第六节 主要税种的征管.....	(66)
一、 营业税.....	(66)

二、 屠宰税.....	(70)
三、 企业所得税.....	(71)
四、 个人所得税.....	(71)
五、 印花税.....	(73)
六、 土地增值税.....	(73)
七、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73)
第六章 促产增收.....	(74)
第七章 廉政建设.....	(75)
附表、内江市东兴区地税系统94—96年先进集体	
个人统计表.....	(87)

概 述

编史修志，在我国已有二千多年的历史。“志随政出、以史鉴政”。在社会主义建设改革开放取得前所未有的伟大成绩的今天，把编纂地方志的工作，延伸到了各行各业，反映了我们国家的繁荣昌盛，即“盛世修志”。

东兴区地方税务局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安排，承担了编写1994—1996年《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志》的任务。区地税局成立了修志领导小组，组织了一批熟悉税收业务，了解史实且具有一定写作水平的老税务工作者，经过艰苦努力，已于1997年12月完成了这部志书的编纂工作，值得庆贺。

东兴区位于沱江河中游，地处四川盆地腹心地带。系川中成渝航运、公路、铁路的交通枢纽和川中南重要的物资集散地。全区幅员1181平方公里耕地面积62.4万亩，总人口82.83万，其中农村人口72.5万。辖12个镇14个乡3个街道办事处。1996年区内生产总值11.16亿元，工农业总产值26.67亿元，乡镇企业总产值16.2亿元。区内财政总收入实现731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315元。

东兴区地方税务局是“为适应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和工商税制改革的需要，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国发电[1993]7号、国办发[1993]87号《通知》和省、市政府关于组建国家和地方两套税务机构的决定”。经东兴区人民政府以内东区府发[1994]122号文于1994年9月21日批准，9月24日正式挂牌成立的。设办公室、工商税管理股、征管股、农税股、人事教育监察股、征收分局、稽查分局、发票所、咨询所、税检室等10个内部机构。1996年底有职工156人。其中：退休职工16人；男103人，女53人；平均年龄34岁；党员43名、团员41名；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1名；文化程度：初中4名、高中41名、中专50名、大专56名、本科5名。实行市地税局、区政府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直接负责市、区以及驻区内企事业单位的地方工商税收和国家、省、市、区政府指定的有关基金、附加费及全区农业四税的征收管理。同时配合区财政局管理乡镇财税所的人事教育工作。东兴区地方税务局自成立以来，在市地税局和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及区财政局等有关部门的支持配合下，局领导一班人以地方税收服务地方经济为宗旨，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克服重重困难，狠抓干部队伍建设，特别是狠抓反腐倡廉教育，重点培植地方税源，广泛开展地税宣传，切实加强征收管理，大力组织地方税收收入。94、95、96连续三年超额完成了市、区下达的地方税收任务，取得了上升幅度在全市名列前茅的成绩。尤其是1996年提前超额完成任务后，为平衡国家、地方财政

预算，增裕地方财力，作出了积极贡献。使东兴区多年财政赤字首次出现了转机，开始遏制了负增长，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95年被评为全省地税系统先进局。96年被市委、市府命名为市级文明单位和全市地税系统先进工作局。同时获省级卫生先进单位，区委、区府“四好”优秀领导班子，市、区、街道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综治”等先进单位。在乡镇财税所中：一个所获省地税系统“青年文明号”称号，4个所获市级文明财税所，9个所获区级文明财税所的殊荣。

本志书以翔实的资料、丰富的史实，并遵循志书“横不缺项、纵不断线”的体例，多次酌求第一线的同志座谈、讨论、核实资料，几易其稿，最后经领导小组和区志办审核批准成书，实有一定的可读性。

区地税志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了区志办的指导，帮助和各级财税干部职工的关怀支持，以及编辑人员的辛勤努力，借此机会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志书在编纂过程中，由于受水平的限制难免疏漏、错误。挂漏万一，不妥之外敬请广大读者指正。

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大事记

1994年9月21日经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政府内东区政府发(1994)122号《关于成立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的通知》批准，内江市东兴区地方税务局正式成立。

9月28日，东兴区地方税务局在西林宾馆召开了成立大会，局长张鑫甫(兼)、常务副局长曾跃红、副局长杨建超(兼)、李运书分别作了发言，鼓励广大地税干部振奋精神，增强信心，开创地税工作新局面。

10月6日，区地税局举行了隆重的挂牌仪式，区常务副区长黄贵华、市地税局副局长钟勤学等有关领导到场祝贺，曾跃红副局长主持了仪式活动，区新闻单位及时做了报道。

10月12日经区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同意了我局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农业税管理股、工商税收管理股、稽查队。

10月21日至22日区地税局在西林宾馆举行了第一次业务培训会议，各乡镇财税所及局机关有关人员计102人参加了这次业务培训。

10月25日省地税局副局长石恩祥一行3人在市局领导陪同下，到我局视察并了解地税局组建以来的机构运行情况，探索解决办法。

11月9日由副局长李运书主持召开了区地税局机关第一次大会，杨建超副局长宣读了各股室负责人的任职通知，曾局长传达了市地税局第一次工作会议精神，并对地税局组建以来的工作做了小结，对近期工作做了安排。

11月11日区局机关中层以上干部参加了区政府财税工作会议。

11月23日至24日区地税局在西林宾馆召开了各乡镇财税所长会议，听取了各所贯彻落实区政府财税工作会议精神的情况汇报，并研究布置了下一步工作。

12月2日由常务副区长黄贵华主持召开了生猪税收专题会议，会上区、地税干部及各乡镇财税所长就生猪税收征管的现状及存在问题做了情况介绍并进行了讨论，黄区长针对生猪税收问题做了专题发言，区长助理冯锦黎强调各乡镇政府要狠抓生猪税收工作，以确保税收任务圆满超额完成。

12月21日由曾跃红副局长主持召开了局机关退休干部座谈会，向大家通报了地税局的党组、工会、共青团、老体协会等组织的成立情况，并就局组成后开展的工作征求了老干部们的意见和建议。

12月31日经过四个月的努力，区地税局组建以来，11—12月共完成地方工商税收

327.21万元，占区政府下达200万元的134.25%，超收127.21万元，我局全年共组织入库地方工商各税1139.4万元，占年度计划1.033万元的113.7%。农业税完成1714.7万元，占计划的100%，其中：农业特产税完成43.5万元，占计划124.2%；契税完成87.7万元，占年计划的378.5%；耕地占用税完成25.4万元，占年计划的127%。

1995年1月20日下午区国、地税局就机构分设后的有关遗留问题：住房、办公用房的分配，陈家冲宿舍，月儿湾大院门卫、产权、微机的分配购置及“野马车”的事故损失等进一步座谈、协商，并达成一致解决的意见。

1月23日区财政局、地税局联合召开了1994年年终总结表彰会，会上表彰了16个先进集体和99名先进个人。张鑫甫局长对1994年财税工作做了全面总结。

1月25日局机关同市地税局机关工会举行了“春节联欢晚会”。区常务副区长黄贵华、区长助理冯敬黎等区府领导到会并作了热情洋溢的辞旧迎新讲话，市局何伍常、张余津两位局长分别总结了过去一年的地税工作，同时提出了1995年工作的奋斗目标。两局干部职工欢聚一堂，使整个晚会充满了和祥、团结、简朴、喜庆的气氛。同时又增进了大家的友谊，促进了机关的精神文明建设。

2月15日区财政、地税局召开了工作会议，各乡镇财税所长、总预算会计及两局各股室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中央、省、市财税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讨论了完善乡镇财税体制的有关具体问题。会上，局长张鑫甫、副局长杨建超及地税局常务副局长曾跃红作了重要讲话。区府常务副区长黄贵华，人大副主任吴贤恺到会并做了指示。

3月6—7日在召开的区乡镇财政工作会议上，曾跃红副局长对加强生猪税费征管作了具体安排，会议还印发了《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生猪税费征管通知》（讨论稿）。

3月15—16日区委常委会和区政府第28次常务会议讨论了1995年生猪税费的征管等问题。

3月18日区政府《关于加强生猪税费管理的通知》下发执行。

3月23日区财政、地税局召开了工作会议，各财税所长、两局有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市地税局各县、市、区局长会议精神。张鑫甫、李运书局长就进一步增添措施，加强生猪税费征管和财税队伍建设，努力完成一季度收入任务作了主题讲话。并对4月月份开展税收宣传月活动作了安排部署，黄区长到会作了重要指示。

3月25日区财政、地税局、区委宣传部、司法局、广播电视局在区财政局会议室

召开了关于税收宣传活动的联系会议，会议由区府黄贵华主持，根据省市文件精神，对我区“税收宣传月”活动做了全面安排布署，会上讨论通过了由地税局起草的《关于开展1995年全区地方税收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3月31日上午我局会同区委宣传部、司法局、广播电视局在东兴区城区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地方税收宣传活动，设税收咨询点4个，张贴宣传画，过街横标，汽球标语达20余幅，散发宣传资料千余份。区人大副主任吴贤恺到现场，接受了电视采访。

3月31日经过努力，一季度地方工商税收收入入库 248.47万元，占年计划的16.03%。

4月8日财政、地税局召开股、所长会议。会议总结了一季度财税工作，落实了第二季度的征收任务，兑现了各征收机关完成一季度征收任务的挂钩经费。

4月17—18日区委、区府召开乡镇财税工作培训会议。区五大机构的领导及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分管财税工作的副乡长、财税所长等干部参加了培训。加深了与会人员对“分税制”财税体制和财税工作的认识和理解，为全面推进新时期财税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月28日全区财税系统职工卡拉 OK比赛在映山红歌舞厅拉开了帷幕，征收分局刘江生获一等奖。

6月20日财政、地税局召开第二次分片、包所情况汇报会。会上两局领导要求各股室加强联系工作，尤其是对完成任务有困难的所，要给予实实在在的帮助和指导。

6月23日地税局中层干部在区府参加了“清理小金库”动员会。

6月30日全区二季度工商税收收入库502.06万元，占计划132.26%。至此，上半年我局共组织地方工商各税787.76万元，占年计划50.82%。

7月25日市财政、地税局局长秦耀忠及市局有关科室负责人对同福财税所进行“市级文明财税所”复查。至此，市局对胜利、同福财税所的复查和对顺河、永安财税所的验收工作全部结束。

8月7日区人大主任办公会议在财政局召开。区人大主任曾庆雄，副主任郑复初、吴贤恺、柳万华、邱明贵及经委负责人等听取了张鑫甫局长就上半年财税工作的汇报，各位主任肯定了上半年财税工作的成绩，并就进一步加强下半年的财税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8月29日张鑫甫局长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汇报我区199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下半年要抓的主要工作。

9月8日财政、地税局召开了所长会议。通报了 8月底各项税收任务的完成情况，

并对三季度末的工作提出了要求。

9月30日全区三季度工商税收入库404.11万元，占季度计划106.3%。

10月21日局机关在职和离退休职工在专一院进行了一次全面身体检查。

10月23日财政、地税局召开因区划变动由市中区划归东兴区管辖的碑木、国光两财税所财税人员见面会。

10月31日财政、地税局张鑫甫局长，陈昭学、曾跃红、李运书副局长及税政股、综合股、工商税征管股、征收分局等有关人员一行8人到资中县财政、地税局考察学习税收征管工作。

11月3日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李亚平，市国税局长王斌、市财政局副局长张健、市地税局副局长钟勤学等领导来我区指导财税工作。在听取汇报后，李亚平副市长充分肯定了我区前10个月的财税工作，要求在后两个月进一步落实责任，强化征管，确保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的调整预算和2300万元“两税”任务的完成。

11月15日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财政工作。会议决定对后四十五天的财税工作实行几大班子领导包片，政府分管领导负责各口，征收机关包所的工作责任制，以确保九五年财政收入任务的完成。

11月21日区政府区长罗才普主持召开全区财税工作会议。各乡镇（街道）党委书记，乡镇长（主任）、分管乡镇长（副主任）、财税所长，各国税所所长，区经济主管部门和各征收机关人员参加会议。会上，区政府常务副区长就后四十天的财税工作作了重要指示，区五大班子领导到会并讲了话。

11月30日市人事局、编委、财政局、地税局及市中区、东兴区相关部门领导在区财政局研究，协商两区有关区划调整过程中人员，编制的移交问题。区地税局在区政府新会议室召开了行政事业单位收费征税动员大会。

12月1日区财政局、地税局局长张鑫甫带领财政局税政股，地税局工商税管理股一行6人到资中县银山镇学习生猪税收征管工作经验。

12月11日市财政、地税局局长秦耀忠、副局长张健召集财政、地税主要负责人就区划调整后机构，人员的交接问题作进一步协调并达成一致意见。

12月21日区政府内东区府发（1995）139号《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1996年生猪税费征管工作的通知》出台。《通知》要求各乡镇必须坚持“源泉控制、看槽留税、养猪户协税、镇村社干部护税”的办法，从控制猪源入手，搞好1996年生猪税收的征管工作。

12月23日财政、地税局分片宣布了田家、柳桥、小河口、中山、胜利、东兴、西林、双才、三烈、高粱、大治财税所人员划分名单及所长的任命。至此，中山、柳桥、三烈、大治、西林财税所的组建工作全面完成。

12月30日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李亚平到我区了解财税任务完成情况。

市中区、东兴区划变动财税所机构、人员正式生效。

12月31日全区地方税收累计完成3700.37万元，占计划117.27%。其中地方工商各税完成1841.32万元，占计划119.68%。农业税完成1789.05万元，占计划98.67%。

1996年

1月17日区委书记办公会在财政局召开。会议听取了张鑫甫局长的财税工作汇报，肯定了1995年财税工作取得的成绩。并就1996年全区财税工作进行了专门研究。李俊青、罗才普、罗希含、刘友福、黄贵华等出席了会议，冯锦黎及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局长，副局长和有关股室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1月28日区府办发出内东区府办发(1996)10号文件，对全区完成95年度工商税考核任务的乡镇、街道予以表彰奖励。

财政局、地税局召开凌家片区6个乡镇分管财经工作的乡镇长和财税所全体人员座谈会，张鑫甫局长代表两局领导充分肯定了凌家片区财税干部为东兴区财税工作作出的贡献，并对他们划入市中区表示了欢送。

1月30日区委、区政府召开乡镇财税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了1995年乡镇财税工作，表彰了95年任务完成先进乡镇，兑现了乡镇超目标任务奖励；会议安排了96年的财税工作，并就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的有关问题征求乡镇意见。各乡镇乡镇长、街道办事处主任、财税所所长及区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区五大机构领导到会指导工作。

区政府下发内东区府发(1996)15号“关于下达1996年度乡镇财政税收任务的通知”。对全区各乡镇财政收入，生猪税收和“两税”收入任务作了具体的分解落实。1996年全区乡镇财政收入总任务为2800万元，生猪税收任务为800万元，乡镇“两税”任务为1172.7万元。

2月5日接市地税局内地税发(1996)014号文件通知，我局由于在1995年的税收工

作中有突出贡献,受到了省地税局表彰,并授予“1995年度税务工作先进单位”奖旗。

2月9日财政、地税局召开财税所长会议。会议总结了95年财税工作,评选出胜利、东兴、双才、高粱、平坦、郭北、苏家、同福、顺河、凌家等10个财税所为1995年度先进财税所,表彰了1995年度57名优秀公务员。

3月6日在全区经济工作会议上,区政府表彰了松林丝厂等8户入库税利大户和高桥纸厂等7户完成扭亏增盈目标的企业。

3月7日区政府下发内东区府发(1996)34号文件,对乡镇财政管理体制进行调整。在1996年至1998年三年期间,区政府对乡镇实行“划分收支范围,确定收支基数,包干上解(补助),超收分成”的财政管理体制,新体制体现了增加区、乡两级收支透明度,减少决算事项,适当增加乡镇可用财力。

3月25日地税局召开了各乡镇税收会计改革会议,会上传达贯彻了市地局简阳三岔湖计会改革工作精神和《关于全面推广税收会计改革工作实施意见》,并就我区税收会计改革的意义,主要内容,实施办法做了宣传和具体要求。

根据市局布置,各乡镇财税所和局机关24名税务干部参加了区征管能手考试,经评选罗蛟、官雷、吉根颜三名同志被推荐参加市征管能手考试。

3月30日财政、地税局召开了全区11个重点财税所所长会议,对95年度“创建文明财税所”、“青年文明号”活动的检查、验收工作做了安排布置。

3月31日我局机关会同东兴、胜利、西林财税所在东兴城区内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地方税收宣传活动,出动宣传车1辆,设税收咨询点5个,张贴宣传画,过街横标,汽球标语达20余。

3月31日全区一季度地方工商税收入库429.41万元,占计划的22.83%。

4月23—25日区政府组织财政、地税、国税、畜牧等局有关人员及各乡镇乡镇长、财经乡镇长、财税所长等60余人到乐至学习生猪生产发展和税收征管经验,并召开会议专题研究我区生猪生产及生猪税收征管工作。会上,顺河镇、高粱镇介绍了近年来刺激生猪生产发展和强化生猪税收征管经验。区委、区府下发了《关于对生猪税收征管实行目标责任制的通知》,区政府与各乡镇、街道签定了目标责任书。

6月27日局机关刘江生参加政府机关党总支“庆七一”歌咏比赛,获一等奖。

6月28日局机关组队参加区委宣传部主办的“庆七一”歌咏赛获二等奖。

6月31日全区地方各税收入库2052.22万元,其中工商税收1036.32万元,农业税收1015.90万元,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完成超半。